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文件

安恒巩固衔接发〔2023〕14号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 关于对2023年市级财政配套衔接资金 (第一批)项目计划进行调整的通知

示范区相关部门，相关村（社区）党支部、村（居）委会：

按照安恒巩固衔接发〔2023〕6号《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财政配套衔接资金（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文件，下达的2023年“田园慢游，雨帽听泉”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2023年“岭南竹海，绿林康养”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2023年“西部秦淮、陕南院子”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3个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及2023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根据省市涉农资金整合方案审核反馈意见，经示范区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其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将2023年“田园慢游，雨帽听泉”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80万元、2023年“岭南竹海，绿林康养”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60万元、2023年“西部秦淮、陕南院子”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40万元、2023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资金20万元等4个项目资金共计200万元，调整至：2023年“椒香谷”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为80万元；2023年“溪映明月、南山云见”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80万元；2023年“民俗风情、运动休闲”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40万元。

请严格按照调整后的项目资金计划抓好项目实施，按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确保专款专用、资金效益和使用效益，并做好绩效目标实施和管理工作。

附件：恒口示范区2023年市级财政配套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调整情况表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

2023年4月11日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4月11日印发

附表

恒口示范区2023年市级财政配套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调整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年度	原下达项目计划内容	下达资金计划(万元)	变更资金量(万元)	调整原因	调整后用于	调整资金(万元)	备注
			合计	200.00	200.00			200.00	
1	2023年“田园慢游，雨帽听泉”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	2023	双椿村、王家台村、龙泉村、老湾村乡村振兴2022-2035年规划编制	80	80		2023年“徽香谷”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	80	
2	2023年“岭南竹海，绿林康养”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	2023	唐家湾村、三合村、长行村乡村振兴2022-2035年规划编制	60	60		2023年“溪映明月、南山云见”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	80	
3	2023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2023	扶持脱贫户67名中高职子女上学补助，每名学生每年资助3000元	20	20	根据项目实施先后顺序			
4	2023年“西部秦准、陕南院子”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	2023	鲁家村、三村村乡村振兴2022-2035年规划编制	40	40		2023年“民俗风情、运动休闲”片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	40	

